

## 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(152820号)》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0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[152820号]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《反馈意见》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，并按照《反馈意见》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。2015年11月5日，公司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，并于2015年11月6日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。

现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和修订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（152820号）〉之反馈意见回复（修订稿）》。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1月11日